**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福利系暑期實習申請表**

**收件序號： (系所填寫) 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**

**社會工作實習(二)**：大三升大四暑期實習

學生姓名：

學 號：

班 級：**社福** 年 □A □B 班(**其它系級**： )、**學後社工** 年級

聯絡電話/手機：

E-MAIL(常用)：

通訊地址：

欲實習地點(請勾選)：(限填一個地區)

北部(□台北市 區、□新北市 區、□基隆市、□桃園市、

 □新竹縣、□新竹市)

中部(□苗栗縣、□台中縣、□台中市、□南投縣、□彰化縣、□雲林縣)

南部(□嘉義縣、□嘉義市、□台南縣、□台南市、□高雄縣、□高雄市、□屏東縣)

東部(□宜蘭縣、□花蓮縣、□台東縣)

外島(□澎湖縣、□金門縣、□連江縣、□綠島或蘭嶼)

**◎實習項目：**

本系暑期實習課程於三年級升四年級暑假開課(成績登錄於四年級上學期)。

學後社工專班(成績登錄於第一學期)

□三升四年級**暑假實習** （每年7-8月）

**◎期待申請的機構類型：(請勾選1-3個)**

□兒童 □青少年 □婦女 □老人 □身心障礙

□公部門(例：社會局、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等等) □醫療社會工作

□其它（例： ）

※注意事項1：實習辦法第五條第五項，實習機構經正式公文函送後，不得擅自放棄或要求更改，否則該次實習成績已零分計算。

※注意事項2：學後社工專班學生，進行暑期實習，須依日間部學生暑期實習規定辦理。

系所收件審核： 日期：